# 《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取得积极成效

今年以来，北京市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做好“六稳”“六保”任务、落实纾困惠企政策的重要抓手，聚焦企业群众办事需求，以营商环境法治建设为主线，下大力气降低企业群众办事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为企业创造效率更高、流程更优、服务更好的发展环境。

2019年10月，由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作为牵头单位，会同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北京市税务局等35个单位共同研究起草《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自2020年4月28日起正式施行。为确保《条例》顺利实施，市发展改革委组织各有关部门把握从《条例》出台到实施的窗口期，在《条例》出台后立即着手研究制定配套政策措施，梳理出82项配套任务，截至目前已完成72项。

为减少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节、审批时间，便利企业在京投资，《条例》提出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等有条件的区域探索实施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承诺制。目前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对符合条件的投资项目，企业只需按照政府公开标准作出书面承诺，即可自主开展项目设计、施工等工作，除立项、规划、施工等3个环节保留审批外，能评、环评等20个事项均改为企业承诺。目前亦昭医药中试基地、诺康达药品研发及智能化生产项目已按承诺制办理了相关手续，实现顺利开工建设。

为便利中小企业融资，《条例》规定为企业首贷、续贷提供服务。截至2020年9月底，小微企业续贷中心共完成续贷审批3199笔、金额约156.1亿元，有效缓解了小微企业续贷压力大、“倒贷”成本高等难题。首贷中心首批进驻22家银行、6家融资担保和小额贷款机构，重点服务民营和小微企业，截至9月底，已完成贷款审批3777笔、金额约153.8亿元。

为提高招标投标交易效率和透明度，《条例》提出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2020年3月起，北京市对市区水利、交通、房建、市政、勘察设计等领域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实行公告发布、投标、开评标、监管等环节“网上全公开，网下无交易”。同时，建立公共资源交易担保金融服务平台，大力推广电子保函，截至9月底，已为227个项目开具电子保函1561个，减轻企业资金占用压力约1.5亿元。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间不动产交易效率，《条例》规定为市场主体转让不动产提供登记、交易和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服务。目前本市在全国率先建立了基于区块链的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税务、不动产登记等13家单位数据共享，企业可在网上申请登记、缴纳税款及登记费、在线领取电子登记证书，企业间不动产交易登记无需现场核验，从“最多跑一次”升级为“一次不用跑”，实现全流程不见面审批，最快可45分钟领取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

下一步，市发展改革委将继续统筹做好《条例》落实工作，持续优化市场环境、提升政务服务、简化行政审批、加强公正监管、完善法治保障，为各类市场主体营造更好的创新创业环境，助力企业取得更大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11-26